

新時期以來少數民族作家文學與宗教關係研究述評

翟崇光 王禕婷

河北師範大學

中國是統一的多民族國家，同時也是一個多宗教國家，各種宗教傳統源遠流長。縱然「不語怪力亂神」的儒家文化具有較強的世俗性，中國的本土道教混同民間信仰帶有較強的功利性，被有些學者認為帶有封建迷信色彩，但中國文化在孔子之前就有祭天、祭祖等遠古宗教傳統，中國各個少數民族也有著原生性宗教傳統，佛教、伊斯蘭教和基督宗教等外來宗教對漢族和少數民族有深刻影響，已經成為了中國文化的一部分。

歷史上，中國儒家文化以「禮儀之邦」自居，認為少數民族是落後的「夷狄之屬」，中國文化在近現代受西方理性思潮、建國後受極左思潮影響，一直未對少數民族宗教文化給予正面的足夠重視，新時期以來，才有一定程度的改變。少數民族宗教文化傳統比漢族更為深厚，在當今中國，大部分少數民族依然是全民信教。我們關注中國當代少數民族文學，無論是少數民族口頭文學還是作家文學的書寫，都不應忽視其宗教文化。本文對新時期以來中國少數民族作家文學與宗教關係的研究進行評述。

一、少數民族作家文學宗教關聯研究的起步

當代少數民族文學的宗教書寫大致經歷了這樣的變化：「就作品情況看，20 世紀 50-60 年代的民族文學作品，一般迴避宗教題材；選擇宗

教題材的作品，大多數對宗教採取否定態度。回族、維吾爾族、哈薩克族、藏族、蒙古族等民族的創作，都存在這種傾向。20 世紀 80-90 年代的民族文學作品不再迴避宗教題材；選擇宗教題材的作品，審美旨趣比以

摘 要：宗教是少數民族文學與文化的獨特稟賦。新時期以來，對少數民族文學與宗教關係的書寫與研究從無到有、逐漸增多，至有將宗教作為少數民族文學書寫的內核。少數民族作家文學與宗教關係的批評理論，有文化認同、審美觀照、人類學、信仰認同、本土資源、現代性等批評視角。雖然少數民族作家文學與宗教關係研究已受到較多關注，也有文獻眼光薄弱、缺乏對少數民族本土宗教了解和學理研究匱乏等局限。

關鍵詞：中國當代少數民族文學；作家文學；宗教

往豐富，藝術表現也比以往成熟。」^[1]在 1990 年代後期，因著學者對民族文學宗教題材作品的評論，產生了一些民族作家文學與宗教相關聯的論述，這些主要表現為對回族作家張承志、霍達作品的詮釋。

新時期以來，社會層面的宗教活動復蘇，文藝實踐方面也出現了禮平、史鐵生和張承志等書寫宗教精神的作家，民族作家張承志、霍達等具有民族宗教文化背景的創作也受到關注。王利芬《1976-1992：宗教與文學——從一個角度對近年文學的回顧》（1993）、樊星的《叩問宗教一試論



當代中國作家的宗教觀》(1993)等這些批評家對「宗教熱」寫作現象的綜論文章中，都把張承志作為個案來論述。也有批評家專門關注了張承志的宗教寫作，趙園寫在張承志《心靈史》出版前的評論：《張承志的自由長旅》(1991)，已經注意到「張承志作品中愈來愈濃重的宗教氣息」。楊經建《一個理想主義英雄的精神漫遊》(1991)、何向陽《朝聖的故事或在路上一張承志創作精神描述》(1996)和何清《張承志、殘月下的孤旅》(1997)等都詮釋了張承志作品中的神性追求和他皈依宗教的精神歷程。陳國恩的《張承志的文學和宗教》(1995)和吳炫的《宗教否定：英雄性與存在性一論張承志》(1995)探討了張承志宗教皈依後的文學創作，兩篇論文從文學與宗教同是人類精神生活的方式出發，梳理了張承志宗教文學寫作的特質，並都做出了一些思考：前者以《聖經》和佛本生故事的宗教博愛精神為參照，指出張承志宗教皈依可能有的偏激，後者以張承志的皈依、結合中國文學的「載道」傳統，思考中國文學的命運是「什麼」。兩篇文章都圍繞著文學與宗教關係進行論述，讀罷能夠給人不少啟發。在1990年代，也有學者更為激烈地批判反思張承志的宗教寫作立場，例如張頤武的《文化冒險主義：狂躁與恐懼》等，不過這些更是1990年代知識份子「分化」後意氣之爭的寫作。

霍達完成於1987年的長篇小說《穆斯林的葬禮》，這部表現回族人民生存境況和內心情感世界的作品，產生過較大影響。賈羽的《〈穆斯林的葬禮〉〈心靈史〉當議三題》(1993)，比較了《心靈史》和《穆斯林的葬禮》受回族宗教影響創作的異同，作者把《心靈史》定義為是一本「宗教文化學」著作，而認為《穆斯林的葬禮》是在書寫「文化學意義上的宗教」，「《穆斯林的葬禮》中的宗教描寫，實質上是作家用以製造氛圍與衝突的重要手段。」^[2]馬麗蓉認為霍達抓住了回回民族矛盾統一的「回歸欲」與「生命欲」去塑造人物，因為伊斯蘭意識是回回民族意識中的核心部分，「《葬禮》中朝聖老人隻身赴麥加的壯舉昭示的正是回回民族為崇高的信仰而赴難

的獻身精神。……朝聖老人的到來，帶給『玉器梁』的是幾代的深遠影響。」^[3]作品中人物有著「回歸欲」的同時，「災難深重的回回民族只有依靠強大的中華民族」，「生存欲」讓《葬禮》有了「世界各民族共同發展」的願景。

這一時期，在看到民族宗教消極因素的同時，逐漸擺脫了對宗教的極左觀念，並逐漸發現了民族文學與民族文化中宗教文化的關聯，更多的肯定了宗教文化在本民族歷史文化中的作用和價值。隨著廣義上尋根文學的發展、民族文學作家主體意識的覺醒，民族作家開始回返到民族民間文化和民族宗教文化內部，他們更發覺了民族宗教文化在他們的民族文化中所帶有根性特質，這些在文學批評家對民族作家宗教書寫的評論文字中，能夠較明顯的顯露出來。

二、宗教作為少數民族作家文學的內核

1990年代中期至今，學界對民族作家文學與宗教關係的研究逐漸增多，對少數民族作家宗教書寫的探討也更為深入。

少數民族作家文學與宗教關係的深入研究。隨著新時期作家宗教寫作的增多，1990年代中期以後，越來越多的學者都關注到了文學與宗教關係問題：例如李俏梅《論中國當代作家的「宗教熱」》(1996)、季紅真《中國現當代文學中的宗教意識》(1996)、譚桂林《百年文學與宗教》(2002)、胡青善《世紀末文學的宗教精神》(碩士論文、2003)、溫長青《現當代文學中的「匿名教徒」現象》(2008)、劉力《轉型期的小說與宗教》(碩士論文、2006)和張海燕《新時期大陸作家的宗教文化情結》(碩士論文、2010)等，這些論文都涉及到了民族作家的創作，都研究了扎西達娃、張承志等民族作家的宗教寫作。

除了對文學與宗教關係「整體」研究中涉及到民族文學作家，也有學者專門關注了民族作家創作與民族傳統宗教文化的關聯。關紀新較早注意到了民族作家文學創作與民族文化傳統的關係，他將民族作家與民族傳統文化的關聯方

式分為「本源派生—文化自律」型、「借腹懷胎—認祖歸宗」型和「游離本源—文化他附」型三種類型，著重詮釋了「借腹懷胎—認祖歸宗」型民族作家的創作，並以張承志、扎西達娃為例探討了這一類型的民族作家對待宗教文化的態度和做法。關紀新先生認為張承志重新發掘了民族與宗教在文化上的親和性，肯定了其「找尋宗教傳統與現代人類文明之間的契合點，探討本民族在恪守原有宗教精神內核的同時打造先進民族心靈櫃架的現實可能。」^[4]同時，對於早期批判、後期省視民族宗教文化傳統的扎西達娃，關紀新認為其是在充滿理解地表達對本民族的「哀其不幸，怒其不爭」，是「在創作中較多地注入自己對民族宗教文化現狀的憂思與自審。」^[5]李正文的《當代少數民族文學創作與宗教》（1998），梳理了建國後不同時期少數民族作家進行文學創作時對待宗教的態度，認為新時期以來，少數民族作家遭遇了世界文化潮和文學尋「根」潮，開始回返自己的傳統尋找文學資源。作者肯定了扎西達娃、烏熱爾圖和張承志三位作家的宗教書寫，他還以一個批評家的姿態，呼籲民族作家進行文學創作時，想「揭示民族心理中的奧旨，就得知曉本民族宗教文化和宗教哲學，對本民族的文化積澱要作更深層的探研。」^[6]

1990年代中期以來，除了從總體上考察少數民族作家創作與民族宗教文化的關聯，對民族作家與不同類別宗教都展開了更為深入的研究：

（1）少數民族作家文學與佛教關係的研究。魏強的《藏族佛教文學與藏族歷史文化》（2001），通過歷史上作家創作的《巴協》、《國王修身論》、《西藏王臣記》等藏族歷史文學作品，敘說了文學作品所反映的佛教對經濟、政治、原始崇拜的影響和改變。拉先的《論分裂割據時代藏傳佛教各派對藏族文學的影響》（2006），記述了吐蕃王朝崩潰至薩迦派法王八思巴執政時期前後400年間，噶當派、噶舉派、薩迦派和寧瑪派幾個藏傳佛教教派，培養以僧侶為主的作家群對藏族文學的影響。作者認為「這一時期各教派的作家文學是後世作家文學的肇端，它確定了藏族近

代文學的價值取向和發展方向。」^[7]索南才讓、張安禮的《藏傳佛教文學論略》（2013），列舉了藏傳佛教文學歷史上僧人兼文學家、詩人的共生現象，認為藏傳佛教文學史是西藏僧人在佛教實踐活動中創造出的文學史。

除了關注歷史上民族作家與佛教文化關聯，也有學者論述了當代作家的創作。曾於1990年代寫過系列西藏文化散文的馬麗華，在她的《雪域文化與西藏文學》（1998）中關注了西藏當代作家創作，詮釋了梅卓、陳舜福、廖東凡和才旦等作家作品裡對「神佛、靈魂」的書寫。譚桂林在《當代中國文學與宗教文化》中論述了作家阿來、扎西達娃和馬麗華的創作與藏傳佛教的關係。劉力、姚新勇的《宗教、文化與人—扎西達娃、阿來、範穩小說中的藏傳佛教》（2005），以3位元作家的幾部作品為物件，考察了新時期以來漢語小說對藏傳佛教文化表現的變遷，幾位作家筆下塑造的人物氣質表現出從「神性—人性—神人交融」的變化，作者認為「作品人物刻畫上的明顯變化，其意義正是暗示了對宗教在不同社會和歷史境遇中的價值重估。」^[8]陳銀的碩士論文《論扎西達娃創作的文化人類學意蘊》（2016），以文化人類學的視角詮釋了扎西達娃對藏族宗教文化的描摹，作者認為「扎西達娃關注藏族的宗教文化，尤其著力於對藏傳佛教觀念信仰的言說，包括對輪迴轉世的觀念、『佛法僧』三寶的描寫，對修行儀軌和香巴拉神話的描述等等；扎西達娃也注重對藏族原始宗教觀念、信仰的描寫，主要涉及藏族的神靈觀、宇宙觀和時空觀等等。」^[9]也有學者注意到其他作家創作與佛教的關係，例如宋潔的《論雪漠小說創作中的藏傳佛教文化》（2007），從「萬法皆空」、悲憫情懷、利他思想和澄明之境幾個方面概括雪漠的創作，並寫到作者對佛法的質疑。

（2）少數民族作家文學與伊斯蘭教關係的研究。伊斯蘭教在隋唐時期傳入中國，她的傳播範圍較窄，只是幾個少數民族地區特有的宗教文化和民族文化，回族作家的文學創作讓伊斯蘭文化更多的進入到新時期的主流文化視野，新世紀以來，她得到了更多的關注。



馬麗蓉的《20 世紀中國文學與伊斯蘭文化》(2000)，是第一部關於 20 世紀中國文學與伊斯蘭文化的學術著作，因為寫作者的回族身份，能較深入的解釋作家受伊斯蘭教文化的具體影響。本書結合伊斯蘭文化背景和時代語境論述了張承志、霍達等作家創作，還論及受伊斯蘭文化影響的少數民族小說、詩歌和散文等各類文體創作。何清的《當代語境下文學的別一種表達——以回族題材為視點》(2006)，敘述了當代社會語境變化對文學進行宗教書寫的影響，認為「當代社會發展的特點影響著文學對宗教的關係表達方式，由簡單到複雜，由對表象的感知到對一種精神文化深藏的呈示，文學的表達軌跡是清晰的。從《馬五哥與尕豆妹》、《回民支隊》到霍達、張承志、查舜、石舒清的文學作品，無疑是最好的例證。宗教在當代語境下的文學表達過程，也是民族文化的自我展示過程和漢文化群體認識異質文化的過程。」^[10] 金春平在《底層觀照 宗教救贖》(2009)中，提到主流學界都在關注「新左翼文學」、「底層寫作」時，卻忽略了西部回族作家的底層文學創作，認為「當東部作家寄希望於政治視角和政治權利的回歸以解決當下底層所面臨的諸多問題時，西部回族作家卻以自己的民族文化為出發點，開出了宗教式精神救贖的『藥方』，僅從這一點來說，西部回族作家就具有某種先鋒性。」^[11] 作者指出信仰回族的伊斯蘭教作家作品中，具有鮮明的宗教倫理觀，底層民眾也從中找到了解開心鎖的鑰匙。

除了從總體上關注民族文學與伊斯蘭教文化，不少學者在 1990 年代對霍達、張承志等「批評」研究的基礎上，對具有伊斯蘭文化背景的民族作家也進行了更深入的研究。很多學位論文都以張承志的創作轉變、宗教精神的發生為題：王海燕的《論張承志小說的精神嬗變》(碩士論文、2009)、張婷的《論張承志的精神旅程》(碩士論文、2010)、吳琳的《精神的長旅——論張承志小說的創作主題》(碩士論文、2010)和徐茜的《從金牧場到金草地——論從「八十年代」走向宗教信仰的張承志》(碩士論文、2013)等；對張承志的宗教寫作，也有了新的詮釋，例如黃發有

從宗教與道德的關係論述了張承志的宗教意識^[12]，劉復生認為張承志的宗教寫作是另類的、並帶有對抗體制的色彩，「在中國社會歷史的重大轉折(改革開放以來的歷史)中，經由伊斯蘭教的異端派別哲合忍耶，他找到了一個表述全球化背景下的中國處境和這一處境中的『人民』的生存狀況和命運的角度。」^[13]，關注張承志宗教寫作的論文例如還有：袁金山《試論張承志作品的宗教意識》(2004)、賈國寶的《宗教皈依與張承志小說藝術的新變》(碩士論文、2003)、王海豐的《伊斯蘭文學視域中的張承志文學創作》(碩士論文、2007)和鄧寫煥的《論伊斯蘭文化影響下張承志的創作》(2012)等；這一時期，有學者以懷疑的理性精神對張承志等「神本位」作家創作進行了反思，例如周保欣、荊亞平：《倫理救渡與價值錯位——張承志、北村宗教性寫作的人本道德反思》(2008)、陶險峰《神聖的姿態與虛無的內核——關於張承志、北村、史鐵生、聖·伊曼紐和堂吉訶德》(2004)，顧廣梅在指出張承志的宗教寫作具有苦難神聖化、權威主義等局限的同時，也肯定了張承志小說中的伊斯蘭文化意涵、其宗教書寫的文化意義，認為張承志的意義在於提出時代的「問題」，或許他也無法解答，但是「他的成與敗、愛與痛都如此鮮明地驗證了他是西化語境的提醒者和物化現實的棒喝者。他孤獨執著的精神探尋，在當代少數民族文學的建構之路上，早已印下深深足跡。隨著時間的流逝，張承志的宗教書寫對當代中國文學的價值會越發凸顯而不是減弱。」^[14]

對霍達《穆斯林的葬禮》與伊斯蘭教文化關聯的研究也有了更多關注。岳凌、王本朝在《「穆斯林的葬禮」與伊斯蘭文化探究》(2015)這篇文章中，認為「《穆斯林的葬禮》就與伊斯蘭文化緊密相關，作品中包含較多伊斯蘭文化元素，既關涉回族穆斯林的基本功修、取名習俗、婚葬禮儀等豐富的信仰禮俗，又涉及回族作家霍達對本民族文化歷史的感觸與對民族文化衝突的思考。」^[15] 鄭琰的碩士論文《霍達小說〈穆斯林的葬禮〉的民族文化內涵和美學意蘊》(2011)寫了伊斯蘭文化在小說中的滲透，解釋了小說中的

宗教風俗。馬倩妮的碩士論文《生命·信仰·超越——論「穆斯林的葬禮」喪葬書寫的價值向度》（2011），探討了小說喪葬書寫的文化價值和藝術價值，認為小說中描寫的「葬禮表現了伊斯蘭宗教信仰與現代人文思想的衝突和融合，肯定了伊斯蘭文化在遭遇現代文明時，仍然具有內在合理性及不可替代的價值。」^[16] 李曉峰在中亞、中東伊斯蘭世界動盪等現實語境下，從「文明的衝突」、觀察作者「民族主義思想」的角度重讀了《穆斯林的葬禮》，他認為霍達的高明處是將「宗教上升到一種文化」，「正是文化意義上的宗教信仰而不是宗教化的伊斯蘭教信仰凝聚了回族……如何『去宗教』而文化，使不同的宗教信仰回到信仰的本體，去完成其守護美好、守護聖潔的使命，由『各美其美』、『美人之美』而至『天下大同』，這恐怕正是霍達的信仰。」^[17]

回族作家石舒清的小說也有深厚的伊斯蘭宗教文化意味，相比張承志宗教寫作信仰上的超拔，石舒清的宗教書寫更為平實、日常生活化，鎖曉梅的《試論張承志與石舒清書寫之異同》（2008），比較了張承志、石舒清兩位回族作家書寫伊斯蘭文化的不同。研究石舒清宗教書寫的文章例如還有：馬梅萍的《清潔精神燭照下的悲憫與神聖——論石舒清文學作品中的宗教情懷》（2010）、杜小花的《伊斯蘭文化視域裡的石舒清小說研究》（碩士論文、2011）和沈秀英的《凡俗與宗教：論石舒清主體精神的兩個世界》（2014）等。

（3）少數民族作家文學與民族傳統宗教關係的研究。中國各少數民族除了受到佛教、伊斯蘭教、基督教和道教等宗教的影響，還有本民族創造和傳承下來的傳統宗教信仰，薩滿教、苯教、東八教等傳統宗教在民間有著廣泛影響，他們也反映在少數民族的文學藝術創作中。

少數民族的原始宗教信仰在民族聚集區有很大影響，是影響少數民族文學創作的重要因素。李直飛的《當代彝族文學創作與原始宗教關係初探》（2013）這篇論文探討了彝族文學創作與原始宗教的關係，梳理了當代彝族文學創作與原始宗教的發展狀況。作者認為從 1950 年代至

1980 年代初，「這一時期的彝族文學創作對原始宗教的迴避，是一種缺乏彝族歷史文化深刻內涵的創作，甚至是一種違背本民族信仰的創作。」1980 年代以來，「原始宗教作為彝族文化的重要組成部分博大精深的一面在不斷地滋養著當下的彝族作家」，並且原始宗教與當代彝族文學創作，「越來越呈現出一種水乳交融的狀態」^[18]。作者在最後也指出要一分为二的看待原始宗教，才更能促進彝族文學的發展。還有學者探討了西南少數民族史詩與原始宗教信仰的承續關係，認為「史詩將原始宗教意識納入自己的肌膚，對原始宗教意識作出詮釋，並借助濃厚的原始宗教信仰得以存在和傳播，二者具有明顯的承續關係。」^[19]

民族作家文學與薩滿教的關係也受到學者關注，薩滿教流傳於我國東北到西北邊疆地區，東北和內蒙的民族作家受薩滿教文化影響較大。內蒙地區對烏熱爾圖和郭雪波兩位作家創作與薩滿教文化關係研究較多，關注鄂溫克族作家烏熱爾圖的創作例如有師海英的《敘事模式：圖騰神話與原始儀式——試論宗教意識對烏熱爾圖創作的影響》（2007）、田青的《神聖性與詩意性的回歸：烏熱爾圖的創作與薩滿教》（2008），關注郭雪波的例如有《草原文學奇葩遊牧文化瑰寶——談郭雪波大漠系列小說神秘色彩意象》^[20]（2013）、勾曉偉的《薩滿教的詩性回歸——蒙古族作家郭雪波小說中的薩滿教文化情結》（2014）等，另外還有陳燕的《女性：民族延續的繩主——內蒙古少數民族文學中的薩滿教文化因數》（2011）、于溟洋《論內蒙古少數民族作家漢語小說中的薩滿文化》（碩士論文、2014）；關注東北地區的研究有：袁美玲《論薩滿教文化與東北文學的關係》（碩士論文、2014）、王宏宇《薩滿信仰與新時期東北文學的文化書寫》（碩士論文、2015），這兩篇碩士論文雖然是從整體上研究東北文學創作，但都具有少數民族文學的觀照視角，並且都寫到了遲子建的少數民族書寫和薩滿教文化的關係。另外也有專門研究遲子建的論文：王洪丹的《論「萬物有靈」思想對遲子建創作的影響》（2015），寫到了薩滿教所遵循的



「萬物有靈」思想對遲子建的影響。李娜的《鄂溫克民族生活的再現——烏熱爾圖小說與〈額爾古納河右岸〉比較研究》，比較了烏熱爾圖與遲子建書寫薩滿文化的差異。

苯教是西藏土生土長的原始宗教，如今有重要影響的藏傳佛教也融合了藏地早期宗教的很多基因，「藏族文化是一種以苯教為基礎、佛教為指導，並吸收了漢文化和其他一些民族文化的文化。」^[21] 了解一個民族的本土宗教文化，是解讀該民族作家作品的重要途徑。在阿來文學創作與宗教關係研究方面，除了張智勇《淺析阿來小說作品中的宗教文化》（2008）、論《〈塵埃落定〉的空寂觀》（碩士論文、2009）等這些藏文化宗教與阿來研究之外，苯教與阿來文學創作關係也受到了關注。阿來《塵埃落定》的神秘主義敘事一般被認為是受魔幻現實主義思潮影響，李建通過研究《塵埃落定》中的神秘主義敘事與藏族苯教文化的關係，認為《塵埃落定》中的神秘主義敘事更來自於本民族宗教文化的影響，「《塵埃落定》中的神秘主義敘事更多的是來源於藏族苯教文化，本土民族文化資源是作品神秘主義敘事的根基。」^[22] 黃慧的《阿來文學作品和苯教關係研究》（碩士論文、2009），認為苯教是阿來文學創作中不可或缺的文化背景，論文從苯教卵生神話出發，分析了由神話引出的卵生原型、鳥圖騰崇拜、白色崇拜、語言崇拜，以及苯教萬物有靈和靈魂外寄的原始靈魂觀念在阿來文學作品中的演繹。^[23]

三、少數民族作家文學與宗教關係的批評視角

前面我們梳理中國少數民族作家文學與宗教的關係，更多地是關注發展變化中的少數民族文學創作實踐。隨著學院批評對少數民族作家文學研究的深入，新的研究思路和研究方法應用到該領域，拓展了少數民族文學與宗教關係的研究。

（1）文化認同視角下的民族文學與宗教研究。近年來，少數民族身份認同問題引起了眾多學者的關注，樊義紅從「民族認同特性」的角度

研究了中國當代少數民族文學，並注意到宗教文化敘事對民族認同建構的作用。他以阿來《塵埃落定》等作家創作為例，從敘述者的角度來看，認為「《塵埃落定》中把『傻子』的魂靈作為敘事者，實際上是作者阿來自覺地回到藏族民間文學和文化（特別是宗教文化），從中汲取養料，創造出來的一個特異的敘事者形象。」^[24] 他以「宗教文化敘事」來概括少數民族作家的此類創作，認為這種敘事現象的出現，一方面是由於少數民族作家普遍受到本民族宗教文化的影響，另一方面，與少數民族作家對本民族文化（比如宗教）的認同有關，並認為這是作家學習西方、返回本土後形成的藝術創新，超越了對本民族文化的狹隘認同。

（2）審美觀照下的民族文學與宗教研究。從「外部」文化研究的角度觀照民族文學與宗教關係是大多數學者的研究路數，有學者也在強調民族宗教文學研究向文學本體回歸的重要性，進行宗教如何影響民族文學審美特質的「內部」研究。林瑞艷在論文中說到「20 世紀 90 年代以來的當代少數民族文學與宗教研究中還存在諸多問題：一是研究方法主要以文學史內部研究為主；二是少數民族宗教特色對文學的影響還有待挖掘；三是研究文體主要集中在小說；四是忽略了敘事學和美學研究。」^[25] 在其評述過程中，多次指出「文本研究的貧弱」、「語言和形式分析」的重要性。她認為對宗教與少數民族小說的研究主要集中在內容上暨作家「寫了什麼」，但對於「怎麼寫」則欠考察，她的博士論文就以新時期藏族和回族小說的敘事和修辭為研究範疇，從宗教因素是如何影響文學敘事的角度入手，探討了「宗教與少數民族文學的關係、宗教對於小說敘事的影響、宗教對小說敘事修辭的影響以及宗教的審美可能性」^[26] 幾個方面的問題。

（3）運用人類學方法的民族文學與宗教研究。夏敏的《喜馬拉雅山地歌謠與儀式——詩歌發生學的個案研究》（黑龍江人民出版社，2005 年），他運用人類學的方法關注了詩歌與儀式的關係，作者找到了喜馬拉雅這個特殊的時空「區位」，在這個「區位」研究「詩是如何伴隨人類一

同在儀式生活中得到培植的」。作者從詩歌發生學的視角，對喜馬拉雅山地文化與宗教或世俗儀式膠結在一起的歌謠，做了大量地實證分析，認為「一切儀式都誕生於宗教」、「沒有宗教儀式就沒有頗具特色的喜馬拉雅山地歌謠」^[27]，他把喜馬拉雅山地歌謠的唱誦者傳達的宗教信仰分為原始宗教、過渡宗教和體系宗教三大類型，並認為宗教與歌謠的思維也是相貫通的。其實早在夏敏做這個民族詩歌發生研究之前，他已經做過「中國少數民族與原始宗教審美關係」研究，並與自己的導師於乃昌先生合著出版了《初民的宗教與審美迷狂》一書，當時他就認為：「不論是土著族還是歷史上的移生族，他們面對的社會生活環境是相似的，各族體在發生聯繫的時候，必然在宗教和審美活動上取得屬於原始的『神話一儀式』，綜合體所規約的一致性，因為二者發軔於共同的社會需要。」^[28]他的第一本書已經在運用人類學、民族學的研究資料和視角，為他喜馬拉雅山地「歌謠與儀式」的研究打下了基礎。此類研究例如還有巴莫曲布嫫從文化人類學角度對涼山彝族進行的田野考察記錄，出版了田野圖文報告《神圖與鬼板——大涼山彝族祝咒文學與宗教繪畫考察》（2004），她還從文學角度研究畢摩經籍中的祝咒詩歌，從造型藝術和神話象徵的關係去探討彝族的鬼板和神圖，發表了《巫術咒儀與鬼板符畫——大涼山彝族鬼靈信仰與巫祭造型之考察》（1998）、《「畫骨」傳統與文化淵流——彝族畢摩巫祭造型藝術探源》（1998）等論文。

（4）信仰認同下的民族文學與宗教研究。當代文學中的宗教書寫在建國前三十年基本是被「遮蔽」狀態，改革開放後逐漸恢復、發展。這個過程裡，帶有基督教精神的文藝書寫應該是最令人矚目的，在引介基督教精神資源方面，還出現了劉小楓等較有影響的知識份子。劉小楓非常強調在大陸知識界以「學術性」、「人文性」的方式合法言說基督宗教，曾提出過「文化基督徒」、「漢語神學」等概念，他的這一理念對民族文學的宗教言說是有一定啟發性的。目前，回族伊斯蘭教文學研究的言說與此有一定的相似性，

就如討論基督教文學這一概念一樣，一些學者也開始思考中國伊斯蘭教文學的問題。在回族文學與宗教研究方面，以筆者目前所見，馬麗蓉、馬梅萍的回族文學研究就屬於此類，他們都是回族學者，都持續多年地關注回族伊斯蘭文學創作，對伊斯蘭文化帶有較強的認同感與使命感。馬麗蓉的《20世紀中國文學與伊斯蘭文化》（2000）、《踩在幾片文化上一張承志新論》（2001）兩本著作，因著作者自己的回族背景，他將自己的研究物件界定為「伊斯蘭作家」，從「作家的母族宗教文化切入」詮釋張承志等，以切合伊斯蘭文化精神為方法深入分析了張承志等作家的文學文本。這接近了馬梅萍近年所詮釋的「中國漢語伊斯蘭教文學」^[29]，馬梅萍曾以涉及宗教文學研究的回族文學研究為切入點，梳理了新中國回族文學研究的發展，她認為回族文化的精神根基是伊斯蘭信仰，以作者族屬（血統）代文化（宗教）來界定回族文學，不能詮釋出伊斯蘭教在回族文學中的作用，她認為「如果我們在回族文學研究中引入宗教文學的理念，以信徒創作的、闡釋宗教精神的漢語伊斯蘭教文學標準去上溯，則自然會上溯到《古蘭經》的漢譯與傳播，阿拉伯、波斯文學原典在中國的流傳與漢譯，明清回族漢文譯著對伊斯蘭哲學、伊斯蘭文學的大規模譯介，恐怕這才是當代回族文學信仰敘事的精神源頭。」^[30]或許不僅回族文學在當代是「從民族到宗教」的發展歷程，各民族文學在全球化背景下的「尋根」都有這樣的發展趨勢。

（5）作為本土資源的多民族文學意向的神性敘事研究。馬明奎以少數民族文學意向為研究物件，梳理、分析並概括了蒙古族作家滿都麥的小說、朝鮮族詩人南永前的圖騰詩、侗族作家張澤忠的小說和彝族作家阿庫烏霧的現代詩這四位作家作品中的意向，他認為少數民族文學意向具有獨特的敘述特質，例如他在空間上指涉終極絕對，「多民族文學與漢族書寫不同：前者的思維方式和創作理念不曾也不願從神性走出，體現為敘事視點、價值取向、人格方式以及敘述模式的意向化，這一命題的正確表述應該是：以原型意向為本體和本源的對於客觀題材和存在



世界的神性和詩性呈現。」^[31]馬明奎先生認為少數民族文學中的「絕對終極、道德價值、人格方式」不僅是漢族作家寫作所匱乏的，同時他也對西方文學現代性給予批判。馬明奎在《祈禱·圖騰化·行咒——滿都麥、南永前、阿庫烏霧神性主題淺論》這篇論文中，通過闡釋滿都麥、南永前、阿庫烏霧三位少數民族作家的神性敘事，試圖去提煉神性與救贖主題，他們「對於本民族文化氤氳不滅的神性予以深摯堅定的關注和強調；他們創作中神性式微的過程及其分配路徑，影響當代中國文學精神和心理發展的脈絡。」作者認為「多民族文學創作中神性救贖的實現：不僅是神救贖了人，而且是人持存了神。這與女媧從最高神變為一個老太太把持著嚴格家族倫理的儒家文化，與高擱於天外從不關心人類的死亡痛苦終於被人類殺死的西方上帝，都有著巨大不同。」^[32]馬明奎先生對少數民族文學神性敘事的詮釋當然是非常有意義的，只是他對中國漢語文化和西方宗教文化的評價過於簡化了。馬先生的《祈禱·圖騰化·行咒》這篇論文開篇以引用劉小楓1988年發表的《拯救與逍遙》為例，說明「依賴於神聖價值」的重要性，而後他引述尼采、榮格、現代主義的觀點，認為「神性資源至少不在西方。」並通過論述三位少數民族文學作家的神性主題創作，說明少數民族文學文化資源裡「持存了神」。就如劉小楓先生在《拯救與逍遙》中說的：「經過維特根斯坦和海德格爾不同方向的努力，西方思想傳統中神性的上帝的位置更加明朗。現代儒生以為西方科學理性已把傳統的上帝信仰掃除乾淨，只剩下一個價值虛無的空間等待中國倫理精神去填充，不是很可笑麼？」^[33]而當漢語儒家倫理文化未必能去「填充」時，馬明奎先生似乎要論證少數民族文化中的神性資源將能擔當起這樣的歷史重擔，這同樣是值得商榷的，馬先生對西方現代宗教文化的評價也有失偏頗。

(6) 現代性視角下的民族文學與宗教研究。歐陽可惺在《現代性意義與中國少數民族文學批評》(2003)中，提出進行少數民族文學批評時，如何看待傳統、如何看待作家以宗教意識建

構著某個少數民族「傳統」的問題。而後他又將這一論題擴展為一篇文章：《再談少數民族文學批評中的宗教意識》(2005)，通過分析不同層次的少數民族文學及批評中的宗教意識，他認為「目前少數民族文學批評中宗教意識的價值定位及闡釋應注意宗教意識下的民族現代化、文化認同及超越等問題。文學批評中的宗教意識研究必須要同現代性的社會日常生活聯繫起來，過於強調少數民族文學中宗教意識的原始性和神聖價值是對當下少數民族文化及精神生活的簡單化認同。」^[34]李長中在《文化認同、身份建構與人口較少民族書面文學的宗教重述》中，認為人口較少民族文化面臨著全球化及現代化的衝擊，宗教往往被作為一種文化認同與身份建構的基本資源，人口較少民族文學的宗教書寫因為有強烈的現實關懷而失去了本應有的超越精神，這種書寫引導自我民族群體在現代性裹挾中以自我族群記憶來建構身份敘事。作者提出：「當代人口較少民族文學只有在民族性與現代性對話的基礎上，才能使其宗教書寫完成一種以民族性為基本形態但又指涉著人類共同歷史領域的新的敘事身份，並通過建構一種特定民族性訴求與一般性人類價值意向的張力模式，而使其在現代性生活歷程中具有表述邊緣民族的話語權利。克制過度張揚的民族本位的單向度訴求，力戒局限於自我民族價值體系的單邊敘事現象，以一種對話的、開放的民族主義意識形態致力於普世性價值建構的宗教書寫，才是當代人口較少民族文學宗教書寫的未來。」^[35]

牛學智反思了當前少數民族文學及其批評宗教色彩濃厚的現象，他指出少數民族文學及批評對宗教原典和宗法化鄉土模式的訴求越來越多，對「文化現代性」價值期許淡化開始青睞狹隘文化傳統主義，並伴有重新神秘化或重新封建化的問題。這些也是漢族作家、批評家同樣在面對的問題，他認為「只有少數民族文學及其批評內在於現代社會機制，諸多錯位的敘事，就有了切實的思想依據。」^[36]他從更為廣闊的人文話語整體框架下，對少數民族宗教文學敘事及批評進行了反思。

綜上所述，新世紀以來，中國少數民族作家文學與宗教關係得到了更為深入的研究，民族傳統宗教與作家創作關係也受到關注，研究者們應用新方法、新視角、新的現實思考重新觀照解讀民族作家的宗教寫作文本。

四、少數民族作家文學與宗教關係的問題及展望

通過對新時期少數民族作家文學、學者批評理論與宗教關係研究的梳理，可以看出這一問題的重要性和複雜性。就目前已有的成果來看可能還存在著這些問題：

(1) 雖然少數民族作家文學與宗教關係的研究受到越來越多的關注，但是研究成果還比較薄弱，以至於在少數民族作家宗教文學的宏觀研究方面，至今也還未出現一部有分量的研究專著。在微觀研究方面，研究物件比較單一，在少數民族作家文學與宗教研究關係方面，主要集中在幾部作品、幾個重點作家身上；在研究方法的應用上也缺乏開拓性，研究者主要關注民族文學文本與宗教、作家創作精神與宗教關係等，而少數民族文學有豐厚的宗教傳統，例如運用人類學、民族學等方法，對民族宗教、儀式與文學的研究還有很大的擴展空間。

(2) 部分研究者文獻眼光薄弱，缺乏對民族文學與宗教研究學術史的了解，出現明顯偏頗的評斷，另外研究者一般批評少數民族作家作品，大都是關注敘事、主題等方面，也反映出對宗教文化、尤其對少數民族本土宗教文化了解較為有限。因為少數民族宗教種類繁多，不同民族有著不同的宗教傳統，對具體民族文學與宗教的研究，都需要有相對應的學術素養，從目前的研究來看，本民族學者對自己民族文學與宗教研究的詮釋，會更容易契合進去、能做的比較深入。故此，最好能加大翻譯少數民族學者用母語創作的相關研究成果，並加強與少數民族文化／文學研究者在這塊研究領域的溝通合作。

(3) 從實際出發評價少數民族的宗教文學價值。由於中國的國家意識形態是以馬克思的唯物史觀為主導的，某種程度上對「宗教」的認識，

影響著探討民族文學與宗教關係問題的標準和深廣度。新時期以來，對宗教的認識已經發生了很大變化，不過有的學者在新世紀評價少數民族文學與宗教關係時還帶有左的宗教觀念印跡，事實上，新時期以來對馬克思主義宗教觀有了很多新的詮釋，宗教學界、美學界的相關成果都值得研究者關注。另一方面，宗教作為少數民族文化傳統的一部分，有其積極價值，不過在詮釋少數民族宗教文學文化時，不應以「捨我其誰」、「救世主式」的姿態，而應理性客觀的評價。正如宗教研究學科的創始人馬克斯·穆勒所說：「只懂一種宗教，就是不懂宗教」，以開放現代的眼光去觀照認識其他文化傳統資源，並由此再反觀少數民族宗教文學文化價值的獨特性，也是一種可行的方法。

本文是基金項目「1980年代中國美學家對文學思潮的影響研究」（項目號：HB23ZW004）的階段性成果。

- [1] 李鴻然：《中國當代少數民族文學史論·上》（雲南教育出版社，2004年），第57頁。
- [2] 賈羽：《〈穆斯林的葬禮〉〈心靈史〉當議三題》，載《寧夏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1993年第4期。
- [3] 馬麗蓉：〈走向「葬禮」之前——霍達成功之我見〉，載《寧夏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1995年第3期。
- [4] 關紀新、朝戈金：《多重世界的選擇——當代少數民族作家文學的理論描述》（中央民族大學出版社，1995年），第137頁。
- [5] 同上。
- [6] 李正文：〈當代少數民族文學創作與宗教〉，載《西南民族學院學報》1998年第2期。
- [7] 拉先：〈論分裂割據時代藏傳佛教各派對藏族文學的影響〉，載《中國藏學》2006年第4期。
- [8] 劉力、姚新勇：〈宗教、文化與人——扎西達娃、阿來、範穩小說中的藏傳佛教〉，載《西北民族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5年第4期。
- [9] 陳銀：《論扎西達娃創作的文化人類學意蘊》（碩士學位論文），（西南大學，2016年），第1頁。
- [10] 何清：〈當代語境下文學的別一種表達——以回族題材為視點〉，載《蘇州科技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2006年第2期。
- [11] 金春平：〈底層觀照宗教救贖〉，載《寧夏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2009年第6期。



- [12] 黃發有：《詩性的燃燒——張承志論》（百花洲文藝出版社，2002年），第93-122頁。
- [13] 劉復生：〈另類的宗教寫作：張承志宗教寫作的意義〉，載《中國比較文學》2006年第3期。
- [14] 顧廣梅：〈論文學、民族與宗教的意義關聯——以張承志的伊斯蘭文化小說為例〉，載《民族文學研究》2012年第4期。
- [15] 岳凌、王本朝：〈「穆斯林的葬禮」與伊斯蘭文化探究〉，載《樂山師範學院學報》2015年第7期。
- [16] 馬倩妮：〈生命·信仰·超越——論「穆斯林的葬禮」喪葬書寫的價值向度〉（碩士學位論文），載《陝西師範大學》2011年第1頁。
- [17] 李曉峰：〈衝突：宗教、文化抑或文明——重讀「穆斯林的葬禮」〉，載《當代作家評論》2016年第3期。
- [18] 李直飛：〈當代彝族文學創作與原始宗教關係初探〉，載《貴州民族研究》2013年第2期。
- [19] 朱飛鏑：〈西南少數民族史詩與原始宗教信仰的承續關係〉，載《長春工業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3年第2期。
- [20] 郭雪波：〈草原文學奇葩遊牧文化瑰寶——談郭雪波大漠系列小說神秘色彩意象〉，載徐文海、陳永春主編：《草原文學研究》（民族出版社，2013年），第31頁。
- [21] 丹珠昂奔：《佛教與藏族文學》（中央民族學院出版社，1988年），第7頁。
- [22] 李建：〈《塵埃落定》的神秘主義敘事與藏族苯教文化〉，載《齊魯學刊》2008年第5期。
- [23] 黃慧：《阿來文學作品和苯教關係研究》（碩士學位論文），（陝西師範大學，2009年），第42頁。
- [24] 樊義紅：《文學的民族認同特性及其文學性生成》（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6年），第88頁。
- [25] 林瑞艷：〈20世紀90年代以來當代少數民族文學與宗教關係研究評析〉，載《民族文學研究》2013年第6期。
- [26] 林瑞艷：《新時期少數民族漢語小說與宗教關係研究》（博士學位論文），（福建師範大學，2015年）。
- [27] 夏敏：《喜馬拉雅山地歌謠與儀式：詩歌發生學的個案研究》（黑龍江人民出版社，2005年），第49頁。
- [28] 於乃昌、夏敏：《初民的宗教與審美迷狂》（青海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31頁。

- [29] 馬梅萍：〈中國漢語伊斯蘭教文學史發凡〉，載《西北民族研究》2013年第3期。
- [30] 馬梅萍：〈從民族到宗教：新中國的回族文學研究——以涉及宗教文學研究的成果為中心的考察〉，載《武漢大學學報》（人文科學版）2017年第1期。
- [31] 馬明奎：《多民族文學意向的敘事性研究》（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6年），第5頁。
- [32] 馬明奎：〈祈禱·圖騰化·行咒——滿都麥、南永前、阿庫烏霧神性主題淺論〉，載《北方論叢》2010年第3期。
- [33] 劉小楓：《拯救與逍遙》（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7年），第9頁。
- [34] 歐陽可惺：〈再談少數民族文學批評中的宗教意識〉，載《中南民族大學學報》2005年第5期。
- [35] 李長中：〈文化認同、身份建構與人口較少民族書面文學的宗教重述〉，載《中州學刊》2013年第12期。
- [36] 牛學智：〈當前少數民族文學批評思想審視〉，載《當代作家評論》2017年第1期。

A Review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Literature and Religion of Ethnic Minority Writers in the New Era

Zhai Chongguang, Wang Yiting (Hebei Normal University)

Abstract: Religion is a unique endowment of minority literature and culture. Since the New Era, the writing and research o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ethnic minority literature and religion has gradually increased from scratch, to the point where religion has been taken as the core of ethnic minority literature. Critical theories o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literature and religion of ethnic minority writers have critical perspectives such as cultural identity, aesthetic illumination, anthropology, faith identity, local resources, modernity and so on. Although more attention has been paid to the study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literature and religion of ethnic minority writers, there are limitations such as a weak vision of literature, lack of understanding of the indigenous religions of ethnic minorities, and a dearth of doctrinal research.

Key Words: Contemporary Minority Literature in China, Writer's literature, Religions